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守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已于4月11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2015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2015年年度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张俊民、崔治中、马闯向董事会递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15年年度报告》及《2015年度独

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2015年度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6] 01320184号）。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9,283.45 万元，较上年增长 35.48%；实现利润总额 14,153.75 万元，较上年增长 262.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31.08 万元，较上年增长 308.65%。截至 2015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 234,859.89 万元，归属于股东的净资产 160,766.36 万元，资产负债率 24.6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2,526.57 万元，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财务状况较健康，资金实力进一步增强。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5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76,391,576.46 元，2015 年 5 月派发现金股利 38,914,628.10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63,711,685.94 元，按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6,371,168.60 元之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94,817,465.70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838,900,152.07 元。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89,146,28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该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5 年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公司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5 年度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6年公司的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

该项议案同意票9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7,566,088.85 元（含利息）。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 12,7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与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单个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

网站。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对公司章程中“公司住所”进行修订。董事会审议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同意对公司章程中“公司住所”做出修订。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16 年修订）》。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16年修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5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及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依法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故公司董事会拟作为召集人提议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

该项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